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王学军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2019年1月2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补选王学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王学军先生由公司股东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由于王学军先生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学军先生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公司补选王学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谢科范先生的辞职生效，谢科范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已在2018年12月19日《关于独立董事提出辞职的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公司董事会对谢科范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附件：

独立董事王学军简历及声明

王学军，男，河南鹿邑人，1962年10月出生，工学博士，1980.9-1984.6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农田水利工程本科专业毕业；1984.6-1986.4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农田水利工程系工作；1986.4-1988.8 湖北省教委人事处；1988.8-1991.9 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管理学院 MBA；1991.9-2000.10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系先后任讲师，副教授，系副主任；其中 1996.9-1999.6 攻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工学博士；2000.10-至今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技术经济管理研究所所长；工商管理一级学科博士后合作导师，MBA 和 EMBA 主讲教授，国务院三峡办南水北调办特聘专家，湖北省国资委绩效管理特聘专家，湖北省交投集团独立董事，国家精品课程人力资源管理主讲教授，省部级重点学科技术经济及管理学科带头人，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北省高级经济师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湖北省广东省河北省等省市科技厅特聘专家。

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